

工信厅网安函〔2022〕97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通信管理局，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、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、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、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，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、中国钢铁工业协会、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、中国电器工业协会、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、中国轻工业联合会、建筑材料工业信息中心、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：

按照《国务院关于深化“互联网+先进制造业”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7〕50号）、《加强工业互联网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工信部联网安〔2019〕168号）、《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（2021-2023年）》（工信部信管〔2020〕197号）部署要求，为加快提升我国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水平，现组织开展工业互联网安全深度行活动（以下简称深度行活动）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深入宣贯工业互联网安全相关政策标准，健全自主定级、定级核查、安全防护、风险评估等工作机制，加快工业互联网安全专用技术和产品创新，培育壮大地方专业化服务机构，推动在全国范围内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企业网络安全分类分级管理，指导督促企业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，共同提升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能力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深度行活动包括分类分级管理、政策标准宣贯、资源池建设、应急演练、人才培养、赛事活动等 6 项内容。其中，分类分级管理和政策标准宣贯 2 项为必选内容，各地可结合实际从其他 4 项中至少选择 2 项作为特色活动内容。

（一）分类分级管理。根据《工业互联网企业网络安全分类分级管理指南（试行）》，选择重点行业、典型企业开展网络安全分类分级管理，完成自主定级、定级核查、安全防护、检测评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10758

